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宇人"、 "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443.8597 万股人民币普 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 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 1408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 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 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 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 行股份数量为 2,443.8597 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 数量为366.5788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参与 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 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 量为 366.5788 万股,占发行总量的 15.00%,最终战略配售股 数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相同,不向网下回拨。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 网下发行数量为 1,454.1309 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 网上发行数量为 623.1500 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 数量 2,077.2809 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 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23.68 元 / 股,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7 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 "信宇人"股票 623.1500 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 8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信字人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 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 23.68 元 / 股 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资金应于2023年 8月9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 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 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人账失败,由 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 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 户在 2023 年 8 月 9 日 (T+2 日)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 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 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 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本次发行因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 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

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 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 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 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 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 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 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 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 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 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 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 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 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 户数为 3,639,436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20,132,492,500 股。网上 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3095245%。配号总数为40,264,985 个,

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000-100,040,264,98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 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3,230.76 倍,超过 100 倍,发行 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 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 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207.7500 万股)从 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 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246.3809 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00%,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30.9000万股, 占扣除战略配 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 终中签率为 0.0412715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8月8日 (T+1 日) 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 大厦北塔 707 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 于 2023 年 8 月 9 日(T+2 日)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 中签结果公告》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网上摇 号中签结果。

> 发行人: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8日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高科技"或"发行 人")首次公开发行4,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 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063号)。发 至网下发行。 行人股票简称为"固高科技",股票代码为"301510"。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 (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 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 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或"保荐人 (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0元/股, 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 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 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 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 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 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 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 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 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 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 售对象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8.25%。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 269.91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 行数量为2,990.6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 行数量的81.4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0.15万股,占扣除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8.53%。战略配售回拨后 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 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 倍数为6,742.5777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 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 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 734.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为2,256.4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61.4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14.3500万股,占扣除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38.53%。回拨后,本 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308408423%,有效申购倍数为 3,242.45360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8月4日 (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 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 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 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 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 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 与跟投。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 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 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

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 管理计划,即中信建投股管家固高科技1号创业板战略配售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固高科技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 略配售数量为33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25%。本次 (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 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69.9167万股回拨

> 截至2023年7月27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 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 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

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 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国直科技1 是咨答计划	3 302 333	39 627 996	12个日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049,818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68,597,816.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3,68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124,184.00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564,167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70,770,004.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配售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 网下投资 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 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 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 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

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 的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670.7667万股,网上及网 2,258,053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发行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 (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 93,682股,包销金额为1,124,184.00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股份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比例为0.2341%。

2023年8月8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 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 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 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贺用名称	金御(刀兀)		
1	保荐及承销费	2, 165.09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 150.94		
3	律师费用	792.45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96.23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05.55		
合计 4,610.27				

注:1、各项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如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 异,均系四舍五入造成;2、发行手续费中包含了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 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 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ながえています。 大護編。 江灰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筒称"发行人"、"公司"或"宏昌科技")向不特定对象发 「江灰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筒称"发行人"、"公司"或"宏昌科技")向不特定对象发

(三)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可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3 年 8 月 10 日(T 日)至 2029 年 8 月

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

转债票面总金额。 1: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村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

对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 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 时思生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规定确定。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初始转股价格

5. 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情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6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 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 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与会额(孩—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分。 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6.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8月16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 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 威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 个工作: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 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3.用评数 2.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债券信用评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3.信证级机 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9. 担保事项

(七次代)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9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条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从购金额不足 38.000.00 万元。保荐人(主采销商)提紧的 20%。 本次可转债发行包销的基数为 38.000.00 万元。保荐人(主采销商)提据因上资金到账情况确本次可转债发行包销的基数为 38.000.00 万元。保荐人(主采销商)提据因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犯费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以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约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400.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跟则上无型过本次发行总额约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400.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跟过本次发行总额约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400.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约 30%的计 保荐人(主采销商)将启动内部采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实取中止发行措施。保荐人(主采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保荐人(主采销商)和政务人人场及时向深交所报告,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约定不仅有限因,并依证监查于分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设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事效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的资金规模的申购后数。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储效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9日、T-1日)取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经股股配售,45%00元可转储的代价计算可能可转储的成分可形成条件包括,不是转找观看,从可能从现分可能够有差异。定是各块规有,从可能从现分可能够有差异人,是是各种规分,是以是不可能从现分可能够有差异人。从多有情况,使用数余可能的允允则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局为"38100元",配售价的方"日间",依见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以上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够有差异。是配债,优先记的为"38100元",就值的可分,通由1条60元,是有限方数年的数分,通出1条60元,是任于配售的条约的方数年的数分,通出1条60元,是任务的有效申购数量并有关的,则可按其实际可效中购量最好的,是是不多的方数件是是配价,可以此先配值的部分,应当在下日申购中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例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下日申购申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同户优先完配售的部分,应当在下日申购申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阿优先完配售的部分,应当在下日申购申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两人中购的无需缴付申购的无需缴付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9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 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

申购资金。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申购代码为"371008",申购简称为"宏昌发
借"。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 10 张1,000 万元),每 10 3% 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
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每 10 3% 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
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每 10 3 出部部分为无效申购。
申购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T 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 9:15-11:30,13:
00-15:00。如遇重大突集中各等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 B继续进行。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可转债数量应递照相关法
按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专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等任。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
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管对象的申购无效。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投限以下原则配售可转债。当有效申购总量大可收益十亏或等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量从购。当网上申购总量大于网上发行总量时,按投资者据号中签结果确
定配售数量。中签率=风 上发行规模和 上有效申购总量 大1000

定配售數量。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2023年8月10日(T日)深交所对有效申购进行配号,每10张(1,000元)配一个申购号,并将

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赴资计协同情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发行地点 国所有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本次发行的宏昌转债不设定持有期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宏昌转债将于上市首日开始交

主專捐间科信别外部基明从原注自程序,主專销商科園整限包值性的,全额包制投资者的协会额和不足的金额,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照成,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自发行。(十一)上市安排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深交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十二)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股份公司的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减发新股或配股。Pl=(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l=(P0+Axk)/(1+k); 派送现金股利。Pl=P0-D); 上述三项间时进行。Pl=(P0+Axk)/(1+k); 派送现金股利。Pl=P0-D); 上述三项间时进行。Pl=(P0+Axk)/(1+k)。 其中,P0 为调整的转股价。为每股派选项金股利,P3 的调整后转股价。 为每股派选项金股利,P3 的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成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签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表明转股价格调整日,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成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中目已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签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当公司的能发生放价则购,给并入公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服务系列,数量和1成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发伸发的回购,从一个公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服务系列,数量和1成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适应则则数量的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行的用转规的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的不是现代。 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

」。 (十三)转股价格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并以去尾法耳 p整数倍,其中: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 特债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四可转债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不均,所以同时的人的证据,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公可转债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债不足转换分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转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人原则精确到 0.01 元。(十四)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 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

了交为口的收益加税。」自纳农政加格的 80 min,公司重单云青农城山农政州格间下修正力条开键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之还为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 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况,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 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 让普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

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五)赎回条款
1.到赎回条款
1.到赎回条款
1.到赎回条款
1.到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条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给早票面和率;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给早票面和率;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日放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放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2023年8月8日周二	Т−2 ⊟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刊登《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2023年8月9日 周三	T-1 ⊟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23年8月10日 周四	Т Н	1、发行首日 2.披露(发行继示性公告) 3.原股东统先危性(缴付足额资金) 4.网上申购(无需数付申购资金) 5.确定限上中签率		
2023年8月11日 周五	T+1 ⊟	1、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 2、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23年8月14日周一	T+2 日	1.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2、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3年8月15日 周二	T+3 ⊟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3年8月16日	T±4 □	抽需安存结果八生		

发行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8月8日